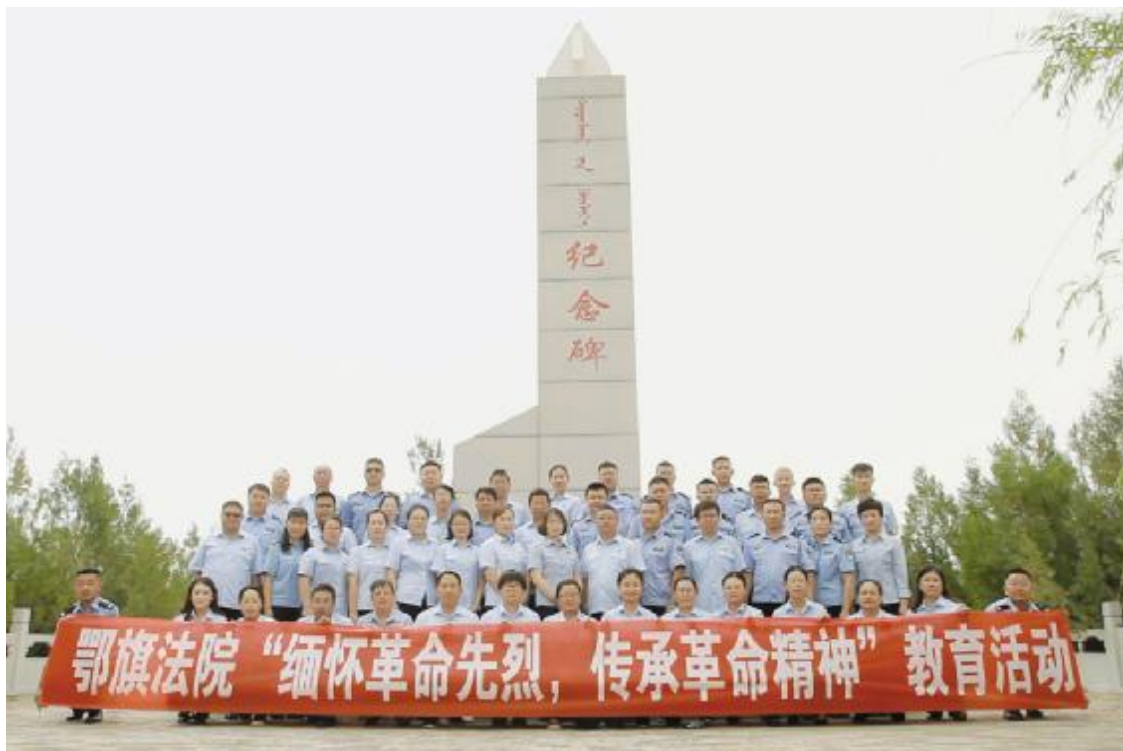


聚焦主业绘新景 突出主责再前行

——鄂尔多斯市鄂托克旗人民法院争创“全国模范法院”工作纪实



近年来,鄂尔多斯市鄂托克旗人民法院紧紧围绕“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的工作目标,坚持“司法为民公正司法”工作主线,不断加强队伍建设,持续完善诉讼服务体系,全面深化司法责任制改革,攻坚决胜“基本解决执行难”,为草原的和谐与安宁提供了有力的司法保障。2017年1月,该院被评为“全国优秀法院”。



凝心聚力 公正司法服务大局

——审判管理提质增效。近年来,该院年均受理案件逐年下降趋势,2019年截至5月31日,受理各类案件3184件,同比下降18%。收案数量大幅下降固然有经济社会发展的客观原因,更得益于执行力度不断加大,形成了强大的震慑力,树立了司法权威。该院充分发挥审判管理的职能作用,通过加强积案清理、规范办案流程、狠抓节点管控等工作,不断提升审判管理精准化水平,结案率始终保持在90%以上。2013年至2018年,目标实绩考核连续6年位居全市第一。

——攻坚决胜“执行难”。该院紧紧围绕“一性两化”工作要求,通过推行按月倒排结案计划和约谈机制、坚持常规执行和集中执行相结合、实体化运作执行指挥管理中心、启动执行工作独立单项考核等一系列举措,执结率始终保持在88%以上,实际执行率、执行完毕率全市最高。准确把握执行工作规律,制定决胜“基本解决执行难”攻坚路线图和业绩考评细则,在资源配置、物质装备等方面最大限度给予倾斜,“基本解决执行难”阶段性目标如期实现,被鄂尔多斯市中院认定为全市唯一一家执行工作实现良性循环的法院。

——服务大局保稳定。该院主动适应经济新常态,充分发挥司法职能,围绕全旗中心工作,为辖区经济社会发展营造了良好的法治环境。在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该院认真梳理排查各类案件2321件,深挖彻查涉“黑、恶、乱”线索,排查涉“黑恶”线索7条,涉乱象乱点及监管漏洞等线索150条,向各有关部门报送相关司法建议20条,确保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全覆盖。积极参与重大信访及敏感性群体案件处理,先后妥善处理了棋盘井某企业120名农民工“讨薪”纠纷、盛世金农公司与182户农民的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纠纷等群体性案件18起,涉及群众800余人次。

明确目标 改革创新提质增效

2014年,该院被鄂尔多斯市中院确定为司法改革的试点单位之一,在遵从顶层设计的前提下,结合地方实际,大胆进行探索,重点围绕审判权力运行和审判监督管理机制推进改革。通过改革,优秀人才向办案一线流动趋势明显,一线力量显著增强,干警积极性、责任心明显提高,办案质效稳步提升。2017年5月,在全区法院司法责任制改革推进会上作了典型发言。2017年9月,被自治区高院和市政法委报送为“全国司法改革先进单位”。

——机构设置不断优化。该院率先在棋盘井法庭试点推行4个固定合议庭,在执行局成立13个执行组。2017年1月,组建17个审判团队、13个执行实施团队和5个综合管理部门。2019年2月,全面完成内设机构改革,专业化团队正式运行。积极推进执行机制改革,执行局下设执行指挥管理服务中心,2个速执团队、7个普通案件实施团队和4个疑难复杂案件实施团队。突出执行指挥管理服务中心“总控”功能,将事务性工作从实施团队剥离出来,让实施团队有更多的时间和精力快办案、办好案,进一步提升了工作质效。

——监督管理不断完善。该院建立了院党组领导下的“法官大会+考评工作委员会”的分层分级管理模式和“专业法官会议+法官咨询委员会”的业务交流模式。完善差错和瑕疵案件追究制度,案件认定经审委会委员审查、承办人答辩和审委会听证等程序后,根据责任大小,分层分级追究责任。进一步明确审判委员会、院长、独任法官、审判长、合议庭的职责边界和权力清单,通过健全完善配套制度,实现管理监督由“人盯人”向“制度管人”的转变。

——司法责任制全面落实。从2014年开始,该院逐级逐步下放裁判文书审批权,办案的审批环节大幅减少。2018年,全院案件平均审理期限比上年同期缩短了24天。同时,院庭长也回归到法官的角色定位,带头办理重大、复杂、疑难、新类型案件。与此同时,不断优化绩效考核,设立考评工作委员会,将过去考核到庭室改为直接考核到个人,将案件质效和工作量与个人绩效挂钩,完善以评分为基准的综合管理评价体系。

公开透明 完善体系广受好评

——诉讼服务更便民。该院根据辖区地广人稀的实际情况,持续完善“全域覆盖、线上线下、互联互通”的诉讼服务体系,“线下”整合3个诉讼服务中心、75个诉讼服务点、84名联络员,“线上”建成12368热线、“微法院”、诉讼服务微信群等,为当事人提供方便快捷的司法服务,让群众真切地感受到司法的人文关怀。

——民生措施更利民。该院采取“请进来”和“走出去”相结合的方式,搭建司法调解、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平台,全面整合调解力量。2016年以来,共办理司法确认案件2000余件。加大涉民生案件办理力度,畅通救助渠道,保证确有困难当事人能打得起“官司”。

——司法公开更透明。该院积极推进裁判文书公开、审判流程公开和执行信息公开,通过“互联网+”,纵深推进司法多元、动态公开,着力构建开放、动态、透明、便民的阳光司法机制。充分发挥“两微一端”自媒体优势,网站和微博均实现日更新,今日头条荣获“全国法院最具影响力头条号”,被自治区网信办评为“最具影响力政法头条号”,司法公开的广度和深度不断拓展。

——智慧法院更“聪明”。该院不断加强信息化建设,对内聚焦服务法官办案,对外突出服务人民群众。推广使用“法信”“文书管家”“编写校对”“智能语音识别”等辅助办案系统,定期举办信息化应用培训,将应用情况列入绩效考核,不断增强信息化应用水平。

——法庭建设更亲民。该院始终把人民法庭作为密切联系群众的桥梁和纽带,坚持审判力量向基层倾斜,通过修缮办公楼、建设活动室、改善住宿条件、开通通勤车等,切实解决“基层法庭难下、法庭干警难留”的问题。所辖的棋盘井法庭年均受理案件4000件,2014年1月,荣获“全国法院先进集体”,成为全国基层法庭的标杆和典型。

严管厚爱 队伍形象再展风采

——坚持一条“红线”,加强党的建设。该院始终将党建这条红线贯穿法院各项工作,打造了“红色领航·安睦隆”党建品牌,推行以党组织为核心、学习教育为基础、审判执行为主业、司法为民为目的、智慧建设为支撑的协同互促、相互融通、全面带动的党建体系。2017年8月,自治区党员教育工作创新发展研讨会在该院设点观摩,2017年9月,该院成为全市首家升格为机关党委的基层法院。

——坚持一个重点,提升队伍素质。该院始终秉持“用制度管人、按制度办事、以制度建院”的理念,统筹完善队伍建设、政事务管理、审判管理等120余项规章制度。坚持“培训是最大的福利”,积极培养专家型、学者型法官,对攻读高学历或参加司法考试的干警,从学习条件、学习时间等方面给予大力支持,每年组织司法考试集中学习,提升干警能力水平。全院干警大学以上学历达98%,34%的员额法官达到了研究生学历。

——坚持一个载体,重视文化建设。该院始终坚持法院文化建设的引领作用,全面打造“天平·法魂”文化工程,分篇章展示法院司法品牌和近年工作亮点,多角度、多层次地体现法院文化内涵,并创建了鄂尔多斯市首家法院图书馆(法官书苑),形成“馆院合作”的图书定期更换机制,定期组织开展读者沙龙、法学研讨会、法官茶座等活动,全院上下形成了“爱读书、爱钻研”的良好学习氛围。

——坚持一个导向,落实从严治院、从优待警。该院坚持“严管就是厚爱”,对发现干警存在违纪违法的苗头性问题,及时提醒、及时处理。健全“有案必查”制度,对确有问题的依法依纪严肃处理。2013年以来,没有一名干警受到上级法院和纪检监察部门处分。同时,该院按照用“好干部”和用好干部的要求,根据干警工作实绩情况,大胆使用年轻干警,提升队伍整体活力。

“雄关漫道真如铁,而今迈步从头越。”鄂托克旗法院正以蓬勃的朝气、坚定的步伐,不断加强和改进人民法院各项工作,向着“全国模范法院”的目标砥砺前行、开拓奋进。

(李娇)